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4日、3月23日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8亿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担保额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本次担保进展情况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上述已批准的担保额度项下，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飞腾电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飞腾电子对本公司提供了等值的反担保。签订的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①**所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人民币2400万元。

②**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③**保证担保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④**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

期间单独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6.15亿元(均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50%，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